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書函

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3段200號13樓

承辦單位：建築研究所
聯絡人：徐虎嘯
聯絡電話：02-89127890 分機282
傳真電話：02-89127832
電子信箱：hsuhh@abri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5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建研字第106085036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106D001778_106D2001393-01.odt、106D001778_106D2001394-01.odt、106D001778_106D2001395-01.odt)

主旨：「綠建築標章申請審核認可及使用作業要點」部分規定，本部預定於106年6月1日以台內建研字第1060850366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稿及行政規則規定各1份，請刊登行政院公報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綠建築標章申請審核認可及使用作業要點」英譯名稱為「Administrative Guidelines of Applying for Approval of Green Building Label」。
- 二、檢附「法規及行政規則刊登行政院公報資料提要表」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公報編印中心

副本：文化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海岸巡防署、農業委員會、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全國16縣市政府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、本部總務司、法規委員會、營建署、建築研究所(均含附件)

106-05-26
交15-發10章

共1頁

以上係用公告
2. 轉知各會員公會
3. 列入5月份重要公文

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106年5月31日
1130